

证券代码：836533

证券简称：连邦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连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2 月 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郑玉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连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980,01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因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与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80,0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连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连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3 日